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91臺北市北投區陽明山建國街2號
承辦人：洪如杏
電話：02-28616942轉226
傳真：02-28616702
電子信箱：jhhung777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大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輔字第10860009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辦理教師參與行政訓練作業原則」及「支援教師資料表」各1份 (4323940_1086000948_1_ATTACH1. pdf、4323940_1086000948_1_ATTACH2. doc)

主旨：為應「教師希望站(心靈活水2.0~Teacher's hope bonding)」設置啟用，本中心108學年度有2名支援教師人力需求，敬請貴校惠予轉知教師相關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教師希望站的設置主要在提供本市教師舒適且能紓壓的環境，佐以增能紓壓的多元實務知能及演練課程，期使教師能朝向個人生活與教學專業全方位的整合、了解、探索與深化。
- 二、本案支援教師將負責「教師希望站」綜合服務臺諮詢業務及轉介服務、關懷e起來平臺建置維護、推展各式紓壓活動及系列工作坊、與臺北市教師會合作及各項行銷規劃等相關業務，具備輔導專長者尤佳，各校有意願之教師，請於108年4月30(星期二)前填妥支援教師資料表以電子郵件寄至 jhhung777@gmail.com。
- 三、本案教師支援的權利義務，悉依照本中心「辦理教師參與行政訓練作業原則」辦理。

大佳國小 108032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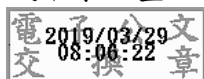


RHAA1083001893

四、檢附上開作業原則及支援教師資料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